

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要项目的投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21年8月27日，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望都县人民政府签署了《河北华绿食用菌科技园区项目投资协议》，协议约定公司拟在河北省望都县固店镇内流转土地约450亩，新建河北华绿食用菌科技园区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或者“本项目”），项目共分三期建设，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10亿元。公司拟在河北省望都县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便开展相关业务。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1年9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7日和2021年9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

1、项目一期建设情况

本项目一期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即“河北华绿之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5.4万吨鲜品金针菇工厂化生产项目”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项目一期已经完成阶段性建设并开始试生产，现阶段已建成部分的最大日产能约为50吨，项目一期预计2023年6月整体完工。

2、项目二期进展情况

为加快推进本项目二期建设，2023年2月8日，公司与望都县人民政府就本项目签署项目二期《投资协议》，就项目二期建设进行了相关约定：项目二期占地约150亩，总投资约人民币2.6亿元，为精品珍稀食用菌工厂化生产项目，项目建设总周期约为12个月；除上述事项外，《投资协议》对本项目二期的建

设及营运方式等其他相关事项作了明确约定。

为便于本项目二期的经营管理，公司拟在河北省望都县设立子公司，具体开展项目二期的经营工作。

三、对公司影响

本项目的推进，对公司将产生积极影响，有助于公司提升在华北市场的占有率，并增强对东北市场的辐射能力；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不可抗力等突发因素、其他无法预知原因及政策调整等不确定性因素，项目进度及后期实施将存在不确定性；该项目建成投产后，如遇市场行情变化，存在无法达到投资预期的风险。

2、上述项目投资规模、建设周期等均为计划数或者预计数，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，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项目进展情况，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8日